

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

(C-01-Ver1-2019) 内容更新说明

2024年8月29日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1-Ver1-2019”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如下。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

(一) 资格预审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1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删除：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设置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为---万元人民币，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须交纳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保函：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通过银行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设置投标保证金</p>
--------	--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正文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本章第3.2.2项至第3.2.4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2.2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中

(1) 类似业绩限于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的项目,类似业绩是指.....。

(2) 类似业绩的年份要求:近... (设置区间:5-15)年,拟派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业绩认可要求:申请人提供的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

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相关部委的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

3.2.3 “资格预审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中

(1) 类似业绩定义同本章1.4.1(3)。

(2) 类似业绩的年份要求:近... (设置区间:5-15)年,申请人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1. 审查标准 1.2 详细审查标准

拟投入生产资源	拟投入主要项目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构成 (对施工项目,仅评审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施工安全负责人及项目造价负责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仅评审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勘察负责人(如有)、项目设计负责人、项目施工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施工安全负责人及项目造价负责人)	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得10分	6-15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一般、专业基本齐全 8分		
		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 5分		
		高级职称占比50%以上的,得5分		
		高级职称占比30%以上的,得3分		
		高级职称占比未达到30%,得1分		

(二) 招投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2	3.3.1	投标有效期	<p>-----至-----</p> <p>(注：采用澄清低价法的项目，建议投标有效期大于 90 日历天)</p>
23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万元人民币(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须交纳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保函：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申请人与被保证人须一致，保证人与本保函开函银行须一致，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或通过银行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均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开具保函时的项目名称应按照报建编号+标段号+标段名称命名（如：2301KQ0001C01 标段名称）。</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置投标保证金</p>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第二节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第三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第四节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

第五节 共同投标协议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至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还需承担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招标人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将告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失效，但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1) 是否设置投标保证金

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 万元人民币 (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2%)，

(6) 开标时系统读取投标文件的第一章第四节“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中的保函编号并向开具保函的银行发起查询，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评判投标保证金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依据。若发现保函信息有误的，投标人可自系统查询到信息后 30 分钟内，在开标页面或登录交易平台发起二次查询申请，保函信息以二次查询结果为准。

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四	技术标详细评审	<p>招标人应根据需要选择一种技术标评审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详细评审办法——一票决制；</p> <p>评标委员会中技术标评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按照技术标评审因素采用记名方式投票，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技术标合格的投标人。</p> <p>当评标委员会同意不合格的成员数超过半数的，则该投标文件被判为不合格，不再进行评审；不足半数的则判定为合格。</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详细评审办法——打分制。</p> <p>评标委员会中技术标评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按照技术标评审因素进行打分。</p> <p>技术标合格分值（含本数）为（60 分 ≤ 合格分值 ≤ 75 分）。</p> <p>评分下限不得低于上限的 50%。</p> <p>超过半数技术标评委打分低于合格分的，即为不合格，不再进行后续评审。技术标评委认定技术标不合格的，均应书面详述理由。</p> <p>注：若开标时符合条件接受的投标单位大于等于 50 家，则默认采用一票决制。</p>
---	---------	--

技术标否决

1.2	形式性评审	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即共同投标协议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提交，未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第一章投标公函##第五节 共同投标协议	
3.1	响应性评审	投标保证金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函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 ）；		
3.2		工期	工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十节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3.3		质量标准	质量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五节 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3.4		技术标质量要求		对本工程重点、难点、应急预案的分析及其针对性措施缺失；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三节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3.5				施工进度计划表缺失或关键工序遗漏或错误（关键工序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十节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3.6				施工总平面图缺失或者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四节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
3.7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缺失或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十一节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3.8				重大危险源识别管理分析缺失，或未 针对 招标文件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第一节 6.6.2“危大工程清单”提出对应的安全管理措施，或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第六节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附录 8 招标人初步分析（澄清低价法采用）

1.6(1)	响应性评审	投标保证金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函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 ）；	
--------	-------	-------	---	--

3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公函
 -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 第二节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第三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四节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
 - 第五节 共同投标协议
- 第二章 商务和技术

第一章 投标公函

十七、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申请人为本公司且未借用他人授信额度或通过
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保函。本公司同意授权交易平台从保函开具银行获取保函的相关数据。

十八、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九、其他承诺：_____

第四节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

投标保函编号：_____

开函银行：_____

注：开函银行不再要求为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上级银行，可为交易平台发布的银行名录
内开展保函业务的任一网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第四章附件中上传 PDF 形式的投标保函。

-----分页符-----

第五节 共同投标协议

共同投标协议（如有）

牵头人名称：_____